

张克鹏

著

欲望狂热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XU WANG KUANG RE





欲望狂热

张克鹏
著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欲望狂热

作者· 张克鹏

出版 发行· 百花文艺出版社

地址：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

邮编：300020

经 销· 新华书店

印 刷· 河北省迁安市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本 插页 5 印张 12¼ 字数 306000

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4000

ISBN 7-5306-2734-1/I·2447 定价：25.90 元



作者像

张克鹏 1963 年生于河南辉县。函大毕业。现为中国作家协会河南分会会员。从事文学创作多年。迄今发表作品近百万字。短篇小说《奶奶的红灯》，获河南省作家协会、河南日报等八家联合举办的“二七杯”有奖征文三等奖。中篇小说《太阳落在山那边》、《绿树黄土》，分别载于《莽原》、《小说家》。传记文学《痴读太行车天功》，载于《名人传记》。多篇报告文学获省级大奖。二十集电视连续剧《穷乡有龙孙》待拍。

序

包明德

通过中国作家协会创联部徐忠同志的介绍，我认识了长篇小说《欲望狂热》的作者张克鹏，也了解他成长和创作的情况。他出生在河南省辉县市的一个乡村。他生命的根就扎在这个乡村，他的生命是从这里延伸开来的，生活与奋斗的运行轨迹，都可以说是以这个乡村为圆心的。他从童年到青年，都是在贫寒清苦中渡过的。他是奋斗着过来的，这中间有过种种选择，做过种种努力，经历了种种波折，感受了种种真假、美丑和善恶。

张克鹏选择了文学。从八十年代末就开始创作发表短篇小说、中篇小说和报告文学并多次获奖。现在，他又出版了长篇小说《欲望狂热》。这部作品，以作者特有的经历、思索和情感，从时代、社会与自然的时空氛围中，讲述了发生在周公庙村的故事，表现了当今较为贫困的山村，在改革大潮和城市文明的冲荡中，各样人物的举动、作为、追求、际遇和灵魂，描画出新时期农村五光十色的生活图景。

魏少山是作品中形象鲜明的人物。他因父母离异，十岁沦为孤儿。由于自幼得到社会和他人的救助，加之天性纯良，所以在求生存、求发展的路上，他没有受到什么扭曲，是个正常的人，是个命苦骨头硬，心善意志坚的人。他从不轻视有价值的帮助，珍

惜人间真情，对他人宽厚善待。他百折不挠，在艰难挫折面前不退缩，不怨尤，不消极，屡闯难关和低谷。在顺境中，他厌恶“把良心踩在脚底板下做人”，致富后不骄不纵，不忘济人。在魏少山身上，寄托着作者的生活理想和做人原则。作品中另一位闪烁亮色的人物是周晔。她生长在贫困的周公庙村，却渴求知识，向往新的绿野，通过刻苦学习考上了大学。她受到城市文明与科学文化的熏陶和武装，但她并不厌弃基层和农村。她感受过祖父周百盛、父亲周光平的不良影响，但她能出污泥而不染，顽强地成长起来。她拒绝世俗的诱惑，凭着自己的感觉和判断，纯情地爱着魏少山，但却不感情用事，处理了各种繁琐矛盾，理智地做出了正确的抉择。在改革中求生存和发展的农村和村民，挑战与机遇并存，希望与恶浊交杂，致富的欲望与精神的荒迷同在。长篇小说《欲望狂热》较为真切地反映了这样的一个现实，作品所塑造的魏少山，周晔等人物，正是为精神的沙漠拓展出一片绿洲和栖息地。

对魏少山、周晔等人物的塑造是在与周光平、周百盛等另一类人物的矛盾纠葛中进行的，是在他们形象的对比中表现的。魏少山成为村上的首富以后，想尽办法为周光平创造机会和提供条件，以使他致富。而且，还资助周光平的女儿去上大学。就是在周光平处于危难之时，魏少山也能慷慨救助。而周光平的内心却是另一样世界，他狭隘、嫉妒、阴狠、奸诈，总是用偏执与恶意去理解和对待他人的善意善举。他一旦得势，便忘乎所以，私欲和恶念都膨胀起来，演出一幕幕的恶行丑剧。周光平所以如此，除了现实生活中消极现象的影响以外，更直接和更重要的影响来自他的父亲周百盛。在旧社会，青年时代的周百盛当过大地主杨善普的贴身仆人，耳濡目染了杨善普穷奢极欲的糜烂生活，灵魂受到很深毒害。权贵、财富和色欲成了他人生的最高价值和

终极目标,并且为此不讲道义、不择手段。他正是以这样的人生观,言传身教、潜移默化地误导着下一代。

《欲望狂热》的深刻意义在于,抓经济,搞竞争的同时,要抑制腐朽沉渣的泛起,发财致富以后,应该怎样对待他人,怎样对待国家和集体,怎样安排自己的新生活,怎样塑造自己的形象,怎样确立新的目标,等等。

总之,作品《欲望狂热》的思想立意是积极明确的,对读者是有启发和教益的。

由于这是作者的第一部长篇小说,可以看出作品结构上还不是很老道,但故事性较强,叙事脉络清晰,人物的命运合乎逻辑,特别是对人物的形象描写和心理刻画细致而熨贴。最能显示作品文学性和艺术性的,是作品的语言。这些语言活脱、生动、朴实、新颖,不仅体现着地区特色和民族特色,而且体现着一定的文化内涵。如:“轻轻松松地一箭,就要把天上的故事射下来”,“想到了他不能死,所以,才顺水流了下来”,“我绝对不会像他那样,你踢我一脚,我还你一拳”,等。

张克鹏同志在十分艰苦的条件下,创作出版了第一部长篇小说,实在难能可贵,真是可喜可贺。足未满足,步不停步。祝愿作者以自己丰厚的生活和深沉的探索为基础,以这部作品为新的起点,再创作出思想性和艺术性更强的作品来。

(序言作者包明德,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副所长,
《文学评论》杂志社社长)

山高亦有客行路(代序)

刘学林

张克鹏写了一部长篇，将在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，想让我写序。这种活本不想做，一是觉得自己还没混到给人写序的份儿上，再是自己也不善于摆弄序之类的文字。张克鹏谈起他当初贫困的家境，苦难的童年，坎坷的经历，我颇多感动，便答应下来。

张克鹏出生在太行山下一个穷困的乡村，家境之贫寒，用“食不裹腹，衣不蔽体”写照他的少儿时代也不为过；没有住的地方，牛屋的梁上棚几根棍子摊一层秫秸便是他的床。到了上学的年龄却连五毛钱的报名费也交不起，看到同岁的小伙伴到学校报名，心里涩涩的，目光馋馋的，便蹭蹭磨磨到报名处去玩。老师问他想不想上学，他说想，问他能不能数十个数，他说我能数一百个数。好心的老师便免了他的学费，收他入学。这是他人生道路上的第一个台阶。难为张克鹏小小年龄就有这样的心计，逼的呀。

五年制小学毕业，初一没有读完，张克鹏就因为复杂的原因被迫辍学。少年时代的张克鹏已经饱尝了人生的艰难。他渴望学习，后来又在农林班就读八个月。总共六年零四个月所学到的

文化知识成了他人生的财富，也是他大胆走上文学之路的微薄资本。

可以想象，对于不足初中水平且又家境贫寒的张克鹏来说，要想取得文学创作的成功，简直就像攀登一座不可攀登的高山，需要耗费多少心血，需要付出什么样的代价，可想而知。寒冷的冬夜，一灯如豆，昏昏黄黄和笆斗大一圈光晕，张克鹏穿着破棉袄，伏在一块如冰的青石板上，读书，翻字典，写作……这是我脑海中的映像。哪里是在写作？简直是在制造废品。废品，废品，废品，废品等身，甚至等身之二倍。然而，山高亦有客行路，水险不绝渡船人。终于，他写的一篇稿被县广播站看中，编辑让他去一趟。可是他竟然没有一件衣服可穿。他的母亲便把家里不能再穿的一件上衣撕了，一针一线地连夜缝补，一直到雄鸡报晓的时候，才补成了一件百衲衣。他就是穿着这件百衲衣第一次进县城的。

写到这里，我想到了嵯峨山上的一棵野狼榆。关于这棵老榆，我曾经写成一篇散文发表过。在一块宝剑般直插云天的巨石的腰部，横生着一棵六百年树龄的野狼榆。老榆树的根部像吸盘一样紧紧地吸在岩壁上，树不大却遒劲，时值深秋却依然苍如绿云。老树是怎样活下来的呢？它的根能扎进岩石吗？岩石中有供它吸食的水分和养分吗？然而它却实实在在地成活着，而且一活就是六百年，活出了自己的一片风景，活成了一个奇观。

还是用一句老话吧，叫作“功夫不负有心人”。如今张克鹏已经走出来了，从一个文化贫脊的乡村走出来了，就像他入小学时“一二三四”地给老师数数，张克鹏正在一步一步地攀登文学殿堂的台阶。先是县广播站，再是地市报刊，然后是《莽原》、《小说家》等文学杂志。迄今张克鹏已发表报告文学、散文、小说等作品百余万字，并且多次获奖。

苦难的童年,对于一个作家来说,不但不是坏事,而且是一笔宝贵的财富。

《欲望狂热》是张克鹏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。这部长篇以农村的改革为背景,着力于人物的命运和心理历程的刻画与描写,在跌宕起伏的故事中,周百盛、周光平、魏少山、周晔等人物都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;因为作者长期生活在基层的缘故吧,作品中生活气息浓郁,行文中不时有鲜活的语言跳跃。不再多说了,作品的成败得失还是留给读者评价,同时也像写小说一样,在这里我也给读者留下一个悬念。

权作为序。

1998年2月22日于郑州

目 录

序	包明德(1)
山高亦有客行路(代序)	刘学林(4)
引 子	(1)
第 一 章	(4)
第 二 章	(17)
第 三 章	(31)
第 四 章	(42)
第 五 章	(57)
第 六 章	(70)
第 七 章	(84)
第 八 章	(96)
第 九 章	(111)
第 十 章	(124)
第 十 一 章	(137)
第 十 二 章	(152)
第 十 三 章	(164)
第 十 四 章	(178)
第 十 五 章	(191)

第十六章.....	(204)
第十七章.....	(216)
第十八章.....	(230)
第十九章.....	(242)
第二十章.....	(255)
第二十一章.....	(267)
第二十二章.....	(281)
第二十三章.....	(288)
第二十四章.....	(302)
第二十五章.....	(316)
第二十六章.....	(330)
第二十七章.....	(343)
第二十八章.....	(352)
第二十九章.....	(365)
第三十章.....	(378)
后 记.....	(392)

引 子

解放前，杨善普在周公庙一带，算得上是一个真真正正的大地主。地逾八顷，块块土地肥沃如酥。仿佛种子掉上去，就会长出嫩绿的青芽。蓝砖青瓦高门楼的大院内，妻妾四房，家丁十八个，长工二十人，月工、短工不计其数。彩轿两篷，大车四辆。青鬃红白马十二匹，家私已达万贯。

杨善普出门，总是以轿代步，前有四丁开道，尾有四丁断后，神采飞扬，好不威风。四邻百姓，一瞧见那红色的轿顶和黑色的轿帘，难免心惊肉跳。

相传，杨善普发迹的根源在他的祖坟上。他的原籍在山西省洪洞县某村的一棵大槐树下。迁往河南时，家里还是穷的叮当响的赤贫。他的始祖名字叫杨高太。明末万历年间，在一个秋风飘荡的日子里，靠一根弯弯的柳木扁担，挑着全部家当和一家人的命运，带着屋里那位衣襟褴褛的大脚女人，踏着山间小道上的黄叶败草，依靠抢刀磨剪，一路磕磕碰碰地来到周公庙。当时，村中一位名叫张顺昌的大户，正想雇一长工，经人介绍，杨高太便栖身于张家。

初夏的一天，雨后的日头特毒，火辣辣的太阳光，烤得大地冒着湿漉漉的蒸气。这个外地来的名叫杨高太的穷汉子，正在葱葱茏茏的田里侍弄庄稼。淋淋的汗珠子，从后脑勺上淌下，顺着

脊梁沟直往裤腰带里流，尽管热得他眼花缭乱，可为了感东家赐饭之恩，他总是不肯到树阴下消暑纳凉。就在这时，他突然感到眼前一黑，一股大风吹过，他便失去知觉地栽倒在了庄稼地里，四肢绵软，嘴啃黄泥，可当他醒来的时候，却发现自己躺在地头的树阴下，一位身穿蓝色大袍，眉清目秀的中年男人，含笑站在他的身旁。他使劲地看了这位中年男人一眼，仿佛回想起原来是怎么回事。“多谢大哥的救命之恩！”他感激万分地对站在身旁的中年男人说道。那位中年男人厚实地笑笑说：“谢什么！做人哪能见死不救？”过了一会儿，中年男人欲走，他再次深情致谢。那位中年男人钻出如盖样的树阴，远眺四周，禁不住大声说道：“好生地呀！头枕虎头岗，脚蹬玉树湾，左拉金银台，右拽马头山。这一川平地 and 四周连起来，正好是一个莲花盆。”

说者无意，听者有心。从那一天起，这位名叫杨高太的穷汉子，心中便揣起了自己的小九九，一心想把这片薄地买到手。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，他竭尽全力地殷勤东家。农忙的时候帮东家干活，农闲的时候还帮东家干活。给粮不要，给钱不收。只说是能活一家性命，就恩德难报了。这位东家也不是那薄情寡义之人，三年过去，总觉得一直这样，于心不忍。于是，主动提出给杨善普的祖上杨高太三分好地，让他自耕自种，除此之外，再为自己耕锄糖耙。杨善普的祖上杨高太见时机已到，便转口说：“东家老爷，俺为您做那活，咋也不值三分好地。打死俺，俺也不敢要。您要真想周济俺，就割莲花湾三分薄地给俺算了。风调雨顺的年景，俺能有个三五斗的收成，就算不错了。”尽管张顺昌给杨高太好地是真心诚意，但杨高太想要三分薄地也是死心踏地。因此，结局也只好如此了。

寒来暑往，似水流年。转眼间，杨高太已至暮色沉沉之年，又是一个寒冬季节的到来，一场大雪铺天盖地。杨高太因年迈抵不

住大自然风寒的侵袭。染病卧床，又因无钱就医，调养不愈，数月之后，病入膏肓，冥冥之中，留下最后一句话：“我死后，不要再往老家折腾了，哪里的黄土都埋人，就把我埋到莲花湾那三分薄地上算了！”就这样，一个美好的愿望，随着他的生命终极，载着一个不散的幽灵，开始在阴曹地府，进行着使命般的追寻。

三十三年过后，这位名字叫杨高太的后代里，果然冒出一位武举，武举名字叫杨学。斯人武功盖豫北三府十八县。不恃权贵，不追仕风。专爱打抱社会不平。在那样的年代里。有这种性格的人，本该是逆多顺少，不料有一天，他突然被一位来自京城的巡抚大人看中，顷刻间，他时来运转，家门也随之日昌年盛。到了清末，已成了黄河北岸某府屈指可数的大户。

直到五十年前，随着一场革命的暴风骤雨的到来，昌盛百年的杨家，伴着主子蒋家王朝的土崩瓦解而彻底垮台。在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，共产党的农会干部，率领十里八乡的穷汉子，喉声如雷地冲进杨家那蓝砖青瓦高门楼大院，将一顶三尺半长的高帽子扣到了杨善普的头上。一位骨瘦如柴的年轻人，被这突如其来的嘈杂声，从甜梦中惊醒，只见他揉一下惺忪的眼睛，顺着门缝朝外看了一会儿，便慌慌张张地夹起他那条薄薄的棉被和那本纸质发黄的书，一步一步地走出杨家大院。

这位年轻人的名字叫周百盛，是杨善普家一位年龄最小但工龄最长的长工。他迈着沉重的步子走出杨家大院。不自觉地回首凝眸，眼睛里自然流露出一种十分复杂的情感，像是感叹一场苦难终于结束，又像是遗憾一个好梦没有做完。此时此刻，这位骨瘦如柴的年轻人，并不知道他的故事和他今后的人生岁月，将要走进我的这本书里。

第一章

周百盛是个苦命的孩子，苦的就像是黄楝树下再挂个苦胆。他六岁丧父十岁丧母。接连的灾难，使他在这个充满饥饿的世界上，成了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。他的那些至亲至近的人，因恐于饥饿带来的死亡，或离他而去，或站在他的面前用冷冰冰的眼球砸他。他得不到一点良心的温情和友善的温暖。没办法，他不得不借用饥饿给他带来的智慧，不顾死活地扑向了杨善普那个犹如魔窟一样的大门。扑向那一点点稀粥，扑向那亮着一丝生命之光的地方。于是，他成了杨善普家里的一名唯一的童工、长工。在杨善普那张伪善的面孔下，他那嫩嫩的肌肤和他那稚嫩的心，开始熬煎着他那苦水里泡着的苦日子。苦日子的苦，苦到了他的心肺里，也苦到了他的骨髓里。与此同时，生活的另一面向他展示的却是：杨善普家里的那种挥金如土，神仙般的日子。那些美好的时光，那片美好的地方。天天都像隔着一层明亮的玻璃样绕着他旋转。那种酒肉的浓香味，天天都把他诱惑的如痴如醉。

周百盛对杨善普祖上的发家史清楚到了能够倒背如流的程度。杨家那极平常极简单的发家史，不断地刺激着他那颗激烈跳动的心。也不断地引发着他的欲望。他信心百倍地相信：人，一旦到了发家的时候，穷光蛋照样能像变戏法似地发起来。因此，他的欲望就像一条小溪样在他的心中不停地流动。

阳春三月的日头还不太毒。

这天上午，天上的乌云被风吹得一片紊乱，有些像弹起的棉絮，有些像撕烂的破布。周百盛的心里，比天上的云还乱。乱的原因，是他在几天之内竟然干了三件让他提心吊胆的事。第一件，偷听了老爷杨善普的夜房。这实在是狗胆包天的人才敢干的事。正听得入神入意醉山梦水的时候，一点意外，使他失手把窗台上的一个玻璃瓶碰到了地上。玻璃瓶粉碎时发出的那种刺耳的声音，惊动了屋里老爷正在干的好事。吓的他还没有离开窗台，就把热辣辣的尿水撒到了裤裆里。第二件事是偷喝了老爷用来养身的入参汤。同样也险些闹出故事来。第三件事是偷食了老爷的早膳。这三件事的严重性都明显地摆着，不论哪一件若让杨善普知道，都是轻则一年活白干，把他赶出杨家；重则，杨善普会让他那鹰犬一样的家丁像捏死锅边一只苍蝇样捏死他。这些事，都有可怕的前例。然而，尽管有前例，他却还是晕了头样在鲜活活的前例上犯傻。

杨善普也是个小事精明大事糊涂的人。像周百盛这样包藏坏心的人，他不但没有看见，没有警觉，相反还加劲地重用信任。在杨善普的眼睛里，周百盛这个年轻人，老实的像是嘴上封蜡，耳道堵泥，心实如铁。心里对他的忠诚像是他脚后跟的肉。因此，一些不需要别人知道的事，杨善普就托周百盛来做。

杨善普已是年过六旬之人。他虽有一妻二妾，可就是膝下的人丁不旺。按照他的心思，最败兴一辈子要有五男二女。可他偏偏娶来的都是有其貌而无其能的“鸡”。大婆过门后，鲜鲜嫩嫩，如花似玉，可怀了一次，却是孩子落地就断气。以后，夜里一次又一次累得他大汗淋漓，可女人那肚，就像漏气的皮球，怎样也胀不起来。急得他心里起火冒烟没办法。只好征得女人的同意，又娶了第二房，二房娶来，兆头是好。三个半月，肚皮子就微微隆